

#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體育總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10613 版面 二版

## 監察院關切全國體育發展 調查認為：體總績效不彰 應查明追究

【中央社台北12日電】監察委員關心我國體育發展，認為中華民國體總接受教育部委託負責辦理推展全國社會體育的任務，但績效不彰，監察院有必要予以查明，追究責任。

監察院教育委員會討論上述議案時決議，函請行政院轉飭教育部切實檢討改善，並請審計部加強體總經費的審核。

監察委員洪俊德在下午的監察院教育委員會中，提出調查體總

業務績效的調查報告。

調查報告中指出，教育部主管全國體育行政，辦理國民體育活動的規劃、輔導與考核事宜，而體總則接受教育部的補助及委託辦理國手的培訓，輔導全國性民間運動體育團體等14項社會體育運動，兩者之間既未能做有效的監督輔導、評鑑考核，因此，常生角色不協調、意見衝突情事；影響國家體育政策的推展，前體育司長趙麗雲的辭職決非一日之

寒，這是亟應檢討改善的事。

調查報告中並對於體總的輔導效能、業務推展等提出檢討；報告中也提及有關審計部80年抽查體總經費結果，發現諸多缺失，部分地方雖已見改善，但仍有補助款孳息的利用，預算編列是否浮濫、執行效力不高等問題亟待加強評鑑改善。

洪俊德在調查報告意見中指出，教育部主管全國體育行政，並負有國民體育活動的規劃、輔導與

考核責任，而體總雖為全國性的社會團體，但接受教育部的鉅款補助並委辦社會體育活動，兩者之間應釐清各自角色，分工合作，分層負責，衡量其功能，切實檢討缺失所在。

他建議，應函請行政院轉飭教育部切實檢討改善，並請審計部加強體總經費的審核。

與會委員對這項建議無異議通過。

